

新北市 110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家庭教育家分題桌遊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

(一) 家庭教育法第 2 條及第 10 條。

(二) 教教育部 110 年 2 月 24 日臺教社(二)字第 1100024095B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增進專（兼）輔教師實施家庭教育正確理念與認知，深化教師使用及融入教學之專業內涵，運用桌遊遊戲重塑家庭成員對於家務分工之公平性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(二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(三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立中和國民小學

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開放 20 校專（兼）輔教師報名參加桌遊研習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並由錄取學校全程參與研習之專（兼）輔教師回校至少辦理 1 場次校內教師研習推廣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本培力計畫採課程設計實作與研討方式進行，透過專兼輔教師再辦理校內性平桌遊研習，落實家庭間的家務分工與破除性別刻板印象，並傳達對多元型態家庭的認識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 日期：110 年 12 月 8 日（三）13：30-16：00。

(二) 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圖書館。

(三) 研習課程
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13：20-13：30	報到	圖書館	
13：30-13：35	長官致詞	圖書館	
13：30-15：30	桌遊研習	圖書館	
15：30-16：00	討論與回饋	圖書館	

七、報名日期與方式

(一) 報名日期：110 年 11 月 15 日 12:00 起至 110 年 11 月 22 日 12:00 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請上本市校務行政系統 (<https://esa.tpc.edu.tw/>) 報名，不開放現場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
八、本案承辦學校相關承辦人員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 4 條第 2 款，執行專案計畫績效優良，主要策劃執行人員嘉獎 2 次、餘協辦 3 人依功績程度嘉獎 1 次。

九、為響應政府節能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。因活動場域因屬較密閉式空間，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屆時請參與人員作好相關防疫措施。

十、預期成效：委由中心學校辦理推廣研習後，由 20 校專（兼）輔教師辦理校內推廣研習，預計 450 人次參加。

十一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如有修改亦如。